

【請勿塗改】

114 年不報名免試入學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 (學生姓名) 就讀桃園市楊梅國中九年_____ 班 (座號_____ 號)，

因下列勾選之因素，同意敝子弟 不参加 114 學年度桃連區高中職免試入學集體報名作業，故 不進行網路選填志願，也 不繳交免試入學報名表。

特立此書聲明，爾後若因未報名所造成之後果，本人自行負責【四項擇一】。

☐ 1. 不升學

☐ 2. 透過正式管道錄取報到，(有正式錄取通知或網頁公告榜單)

報到校名：_____ 報到科名：_____

請勾選管道：

- ☐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
- ☐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
- ☐ 特色招生職科甄選入學
- ☐ 藝術才能班(音樂、美術、舞蹈)
- ☐ 技優甄審
- ☐ 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
- ☐ 實用技能班
- ☐ 輪調式建教合作
- ☐ 體育班獨招、特色招生甄選、運動績優招生
- ☐ 軍校招生
- ☐ 獨招(如華岡藝校、台南藝術大學七年制等)
- ☐ 12 年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
- ☐ 其他_____

☐ 3. 透過相關管道至_____ (學校名稱) 辦理 ☐ 報到 或 ☐ 繳費 (請勾選)，且對方學校有 ☐ 書面 或 ☐ 口頭 (請勾選) 告知錄取_____ 科，並已列入就讀名單。(參加該校面試，但未有正式錄取通知單或網頁公告榜單)

☐ 4. 其他因素 (_____) 如：變更就學區等
此致

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家 長 簽 名：_____ (簽名正楷全名) 家長聯絡電話：_____

導 師 簽 名：_____ (簽名或蓋職章)

中華民國 114 年 _____ 月 _____ 日